

## 巴中市巴州区弘运能源有限公司

### 巴中市巴州区弘运加油加气站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年12月6日，巴中市巴州区弘运能源有限公司根据巴中市巴州区弘运加油加气站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巴中市巴州区回风街道办事处盘兴村7组。本项目建设二级加油加气合建站1座。其中CNG加气站设压缩机2台，3m<sup>3</sup>储气瓶组一座，2台CNG加气机，加气能力为1.5×10<sup>4</sup>Nm<sup>3</sup>/d。LNG加气站设60m<sup>3</sup>LNG立式储罐1座，2台LNG加液机，加气规模为2.5×10<sup>4</sup>Nm<sup>3</sup>/d。加油站设25m<sup>3</sup>的92#SF双层汽油罐2座，25m<sup>3</sup>的95#SF双层汽油罐1座，30m<sup>3</sup>的0#SF柴油储罐1座，设置储存规模为105m<sup>3</sup>（柴油罐容积折半计算后总容积为90m<sup>3</sup>），同时还配套建设站房和一自动洗车机等。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四川省国环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于2020年9月编制了《巴中市巴州区弘运加油加气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巴中市巴州生态环境局于2020年11月5日以《关于“巴中市巴州区弘运加油加气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巴州环审批[2020]12号）进行批复。本项目于2020年12月开工建设，2021年9月建成。

#####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2403.97万元，其中实际环保投资为66.5万元。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监测范围为：巴中市巴州区弘运加油加气站建设项目主体工程及相应的配套工程。具体包括主体工程（储油灌区、加油罩棚、加气罩棚、CNG设备区、LNG设备区）、辅助工程（卸油区、消防设施、柴油发电机房、洗车区、

冷却水塔)、环保工程(卸油回收系统、加油回收系统、预处理池、水封隔油池、地下水防渗、隔油池、危废暂存间)、办公及生活设施(建设2个站房)。

## 二、工程变动情况

通过实际工程与环评及批复要求的建设内容进行对比,本项目存在的变动情况如下:

1、主体工程中的储油灌区由原环评中的1座25m<sup>3</sup>的98#SF双层卧式承重汽油罐”变为“1座25m<sup>3</sup>的92#SF双层卧式承重汽油罐。

2、主体工程中的加气罩棚由原环评中的三个加气岛分别设置一台6枪CNG加气机,另外一个加气岛上设置两台两枪LNG加气机。”变成“两个加气岛分别设置一台双枪CNG加气机,另外两个加气岛上设置两台三枪LNG加气机。

3、主体工程中的CNG设备区由原环评中的储气瓶三个,共9m<sup>3</sup>(水容积)”变成“储气瓶三个,共3m<sup>3</sup>(水容积)。

4、环保工程中的危废暂存间由原环评中的站房1F,5m<sup>2</sup>”变成“修建了一个独立危废暂存间,3m<sup>2</sup>。

项目无重大变化。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 废水

本项目运营期间产生的废水排入厂区新建的预处理池(化粪池)进行处理,然后交由巴中市巴州区正泰清洁维修服务中心(南坝店)通过市政吸污车拉入巴中市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建设单位已与巴中市巴州区正泰清洁维修服务中心(南坝店)签订了化粪池清理(包括人工捞取池内杂物、稀释并抽取污水、渣滓倾倒处置等)协议。待周边市政污水管网建成并投入使用后,项目产生的污水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并进入恩阳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后排入恩阳河。

### (二) 废气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为汽油的挥发烃类气体、柴油发电机废气、加气站排放天然气、汽车尾气。

#### (1) 汽油的挥发烃类气体

汽油的挥发烃类气体来源于卸油、储油、加油等过程，主要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加油站通过采用地埋式储油罐，卸油处和汽油枪上分别安装一次油气回收系统和二次油气回收系统减少油气挥发，控制无组织排放。

#### (2) 柴油发电机废气

本项目配备柴油发电机组 1 台 (50kW)，置于专用的发电机房内，仅临时使用，采用 0#柴油作为燃料，主要污染物为烟尘、CO<sub>2</sub>、CO、HC、NO<sub>x</sub>、SO<sub>2</sub> 等。0#柴油属清洁能源，其燃油产生的废气污染物量较少，且发电机使用频率较低，每年最多使用十余天，产生的废气通过发电机自带的尾气处理器处理后，通过设置的排气筒引至房屋一侧外排到大气环境。

#### (3) 加气站排放废气

本项目加气站排放废气来源于：LNG 储罐系统卸压时放散尾气、LNG 槽车卸车废气、LNG 加气废气、CNG 工艺装置区无组织废气、CNG 逸漏气体等。均为无组织排放，厂区绿化率较高，周边环境植被覆盖率较多，并且站区的露天空旷条件很容易扩散。

#### (4) 汽车尾气

汽车进出场区过程中会产生汽车尾气，主要为 CO、HC 等污染物。汽车启动时间较短，因此汽车尾气的产生量小，通过无组织排放。加之加油站周围的绿化较多，并且站区的露天空旷条件很容易扩散。

### (三) 噪声

建设单位已采取以下噪声防治措施：

(1) 油料卸车安排在昼间进行，禁止夜间进行；

(2) 禁止夜间洗车，避免扰民；对压缩机、加气机等设备进行基础减震；对备用发电机选用低噪声设备，设置减震垫，设置单独设备间内；并定期对机械设备进行维护及保养，确保环保措施发挥最佳有效的功能，防止设备故障形成的非正常生产噪声；

(3) 进出通道设置禁鸣限速标注，车速限制在 20km/h 以下，以降低车辆噪声；

(4) 同时，加强站区绿化，增强隔声效果，从而降低对周围敏感目标的影响。

####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运营期间员工及司乘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通过垃圾桶分类收集，然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置；预处理池污泥交由巴中市巴州区正泰清洁维修服务中心（南坝店）进行处置；CNG 工艺区干燥过程产生的废分子筛返厂处理；产生的危险废物（包括沾油废物、隔油池废油、清洗废液、废渣、废油）暂存于危废暂存间（面积 3m<sup>2</sup>），定期交由什邡开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无害化处置。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1. 废水

本项目运营期间产生的废水排入厂区新建的预处理池（化粪池）进行处理，然后交由巴中市巴州区正泰清洁维修服务中心（南坝店）通过市政吸污车拉入巴中市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建设单位已与巴中市巴州区正泰清洁维修服务中心（南坝店）签订了化粪池清理（包括人工捞取池内杂物、稀释并抽取污水、渣滓倾倒入处置等）协议。待周边市政污水管网建成并投入使用后，项目产生的污水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并进入恩阳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后排入恩阳河。

#### 2. 废气

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废气 VOCs 的排放浓度满足《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中无组织标准。

#### 3. 厂界噪声

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昼间和夜间噪声检测值均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昼间 60dB（A）、夜间 50dB（A）的要求。

#### 4. 地下水

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加油站内地下水的 pH 值、总硬度、溶解性总固体、苯、甲苯、乙苯、二甲苯、氨氮、高锰酸盐指数均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 类标准。

#### 5. 总量控制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中的 VOCs 排放总量均满足环评报告的要求。

#### 6. 环境管理检查

建设单位建立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报告已编制完成，正在进行备案工作。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巴中市巴州区弘运能源有限公司巴中市巴州区弘运加油加气站建设项目位于巴中市巴州区回风街道办事处盘兴村7组，根据四川省国环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项目产生的废气、噪声均能达标排放。厂区内地下水环境质量监测结果可知，项目厂区地下水质量现状良好。综上，本项目的建设对环境的污染影响较小。

## 六、验收结论

巴中市巴州区弘运能源有限公司巴中市巴州区弘运加油加气站建设项目环保审查、审批手续完备，项目配套的废水、废气、噪声、固废、地下水污染防治设施及措施基本上按照环评要求建成和落实，环保管理基本符合相关要求，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 七、后续要求

- 1、加强环保设施运行管理，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2、加强危废管理，各类危废做好标识分类存放，定期清运，做好环境管理台账。
- 3、及时将运营期间产生的废水用吸污车拉入巴中市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杜绝废水外溢。

技术专家：



巴中市巴州区弘运能源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6日